

乡村建设要因地制宜，也要规模适宜

——对话何慧丽、潘家恩、黄波

嘉宾

何慧丽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潘家恩 西南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副院长、教授

黄波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副教授

主持人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赵新宁



◇何慧丽



◇潘家恩



◇黄波

从党的十八大以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再到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我国乡村建设取得了长足进展，内涵也不断丰富。新阶段新征程，乡村建设面临哪些新机遇和新挑战？如何更好地调动农民参与？如何进一步拓展资金来源进行巧而微的建设？乡村建设还有哪些创新路径？本期对话邀请何慧丽、潘家恩、黄波三位专家展开交流探讨。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涉及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的各个方面，包括“物”的现代化、“人”的现代化、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主持人：乡村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也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各地积极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取得了哪些成效？

何慧丽：从整体来看，农村“物”的变化确实焕然一新，人居环境、村容村貌得到了明显改善；村庄道路得到升级改造，质量标准明显提高；“煤改气”工程在农村持续推进，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在农村得到了广泛使用；村庄环境卫生有了明显改观，垃圾得到清运，农民开始具备垃圾分类的意识，而厕所革命也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农民传统卫生习惯的改变。

黄波：《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报告（2018—2022年）》显示，我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向面上推开，美丽乡村呈现新面貌。90%以上村庄开展清洁行动，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70%，近30%农户生活污水得到处理。从十多年来持续的农村调研看，我认为乡村建设的成效表现在三方面。一是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民居住条件的显著改善，乡村道路发生巨大变化，民居环境整体提升。二是美丽乡村建设带来农民环境意识与生活观念的巨大变化，整洁的村容村貌有利于提高农民参与垃圾分类回收的积极性，美丽庭院建设促进了村民审美意识的提升。三是乡村治理能力的提升，网格化管理、积分制、移动议事厅等融入乡村基层治理，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稳步推进。

主持人：今年是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起步之年，要组织实施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广大乡村面临哪些新机遇和新挑战？

潘家恩：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要考虑三个问题。一是怎样让城乡融合深入到县域。二是乡村建设怎样跟第二产业、第三产业融合，做出“土特产”文章，“土”是扎根乡土，做出城市没有的味道，“特”是有特色，“产”是有产业。不要一提起农业就是种橘子、种菜或养猪，是农民的事情，提到农村就是落后的，这是20年前的思路。三是“三生”融合，包括生产、生活、生态，还可以加上“生命”。今天的农村不是简单的生产区域，农业是多功能性的，乡村是多元价值的，可以是城里人向往和参与的，要考虑怎样让乡村体现多重价值，从简单的旅游变成旅居，从简单的农家乐变成市民和农民联合在一起的生活目的地。

黄波：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涉及到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的各个方面，涵盖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各个领域，包括“物”的现代化、“人”的现代化、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从这个意义上讲，我国乡村建设走进了全面提质加速的历史新阶段。现阶段和美乡村建设的主要挑战在两个方面：一是农村基础设施如何有效补短板，让农

村具备现代生活条件，不仅要加速乡村建设，更需要加速缩小城乡之间的差距，同时提供符合乡情民意的、满足农村现实需求的基础设施。二是如何让村民更多地参与乡村建设，实现农民精神美、促进乡村“和”。在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更需要推进“物”的现代化与“人”的现代化同步，实现当地乡村建设从量变到质变。

下一步还应进一步激发农民内生动力。加强美学引导与设计赋能，促进硬件、软件和场景的同步升级，通过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的融合推进，将人居环境整治与新产业新业态培育结合起来，培育发展社群经济、培训经济、乡愁经济、生态经济、数字经济，积极探索“看得见”的乡村和“看不见”的乡村的有机统一

主持人：以前乡村建设的基础薄弱，范围和内容的都比较灵活，之后通过大踏步建设，补齐了大部分短板，但也存在个别地方乡村建设超前、出现偏差的情况。您认为，下一步乡村建设的布局需要进行怎样的调整？

黄波：我们需要客观地认识到这些问题，扎实稳妥地推进乡村建设。去年公布的《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提出了尊重规律、稳扎稳打，因地制宜、分类，注重保护、体现特色指导等工作原则。我认为下一步乡村建设的布局调整，一是重在“微调”，以重点村、特色村、样本村等为示范探索建设，为各地乡村建设提供更多各具特色、成效长远的建设范例，稳扎稳打地全面推进。二是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需要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加速推进乡村振兴。加强乡村规划引领，保留本土特色和乡土气息，合理安排村庄建设时序，实现财力可持续和农民能承受。

何慧丽：下一步乡村建设在布局时应该因地制宜。在具体投资、建设乡村时，应有针对性，要切实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不能“一刀切”。要根据当地的资源条件、地理位置、交通状况、人口密集程度等，具体分析，进行适宜规模的建设和投资。特别是要加快养老、教育、医疗等方面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乡村基础设施的完备度和公共服务的便利度，让农民就地过上现代文明生活。

潘家恩：乡村建设就像炒菜，必须考虑到炒的菜是给谁吃，这道菜是给农民吃的。因此，乡村建设下一步还应进一步激发农民内生动力，加强美学引导与设计赋能，促进硬件、软件和场景的同步升级，通过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的融合推进，将人居环境整治与新产业新业态培育结合起来，培育发展社群经济、培训经济、乡愁经济、生态经济、数字经济，积极探索“看得见”的乡村和“看不见”的乡村的有机统一。

主持人：近日，农业农村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指南（试行）》，为组织农民参与乡村建设进一步提供了政策依据和行动指引。您认为，在乡村建设工作中，如何更好地调动农民参与，避免“干部干、农民看”等问题？

何慧丽：激发农民参与乡村建设的积极性，应该从增强农民的组织化工作着手，要赋能村党支部领办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的内生力量。通过产权设置明确农民权利和义务、合作社治理中的二次分红利益机制、日常工作开展中的劳务利益实

现等关联机制制度实施，使分散的“原子化”农民逐渐成为有着经济利益、社会关联和组织力量感的、被“组织化”赋能的成员农民。而在村庄日常生活和工作开展中，也要讲究方法的有效性，增强农民提升感、荣誉感，并获得实惠。换言之，通过村级农民组织化的精神与物质激励机制，来激发农民参与乡村建设的积极性。

黄波：让农民参与乡村建设，实现了乡村建设的主体回归，这是乡村建设的根本。我想结合浙江省宁波市艺术振兴乡村的实践探索，谈三点建议。一是尊重农民，从农民身上挖宝。从乡村发展史来看，村民始终是乡村建设不可替代的主体，具备建设乡村的基本能力。在乡村建设中，首先需要对本村村民进行系统性摸排，找到农民参与乡村建设的擅长领域和兴趣点，积累起建设乡村的“宝库”。二是降低参与门槛，引导村民主动参与。在乡村日常治理或小型设施建设中，引导有意参与者报名参与。在浙江鄞州城杨村，河道清淤采取了面向村民开始项目建设的方式，不仅不用监督，清淤效率也提升了，还促进了村民主动管护。三是加强村民培训，提升参与能力，针对村民在乡村建设的现实需求，组织开展各类特色培训。例如中国人民大学与浙江省宁波市葛家村、城杨村之间的远程大课堂，教师和研究给村民讲乡村建设案例，对当地乡村建设进行艺术指导，让作业成了村里的新设施、村民致富的新产品。

潘家恩：我们一直在跟进研究王求安建筑师主持的“安哲团队”，这个团队践行“当地，当下”的规划设计策略，建筑师长期驻村，组织召开村民大会、参观学习优秀案例，让村民理解并接受设计理念。除设计施工过程中的陪伴式指导，在项目建设完成后，还长期协助村庄对接产业资源，开展村民培训，帮扶村庄运营。目前已在湖南、河南、陕西等多地完成数十个整村推进乡建落地项目，形成村民、政府、建筑师共同设计、共同建设、共同运营、共同治理的良性循环。这种调动农民参与的方式，是值得其他地区推广借鉴的。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还需要在精细化上下功夫，在可持续长效管护机制建设上下功夫。查缺补漏补短板、微改造精提升提高品质，让农村人居环境具备更高的产业开发利用价值

主持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是乡村建设的重要任务，在实施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之后，又启动五年提升行动。您认为，当前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着力点在哪里？

黄波：当前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着力点在精提升与可持续。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极大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大面上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但是需要在精细化上下功夫，在可持续长效管护机制建设上下功夫。查缺补漏补短板、微改造精提升提高品质，让农村人居环境具备更高的产业开发利用价值。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不是一朝一夕的工作，与改造建设相比，持续有效的管护更为重要。一方面利用好公益性岗位做好日常管护，另一方面提升农民素质，改变其生活习惯也很重要。

何慧丽：着力点的一大关键是提升农民的心态、思想和行为。多年来，我的团队一直在河南省灵宝市、兰考县，山东省单县、成武县等地进行参与式调研，发现凡是村庄垃圾分类、生态堆肥、文化广场活动等能够可持续做下去的，都有着可借

鉴的团队学习机制，有着愿意干、会干且能巧干的明白人，能活学活用“精神变物质、物质变精神”的辩证关系，不是就事论事，而是就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这个事，有着能够“明理、行道和修身”的一批人，有着一批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耕读传家的中坚农民群体。因此，可以通过让农民尤其是其中的中坚农民接受优秀传统文化的切实学习，提升他们的心态、思想和主体性意识，持久地推动从家庭建设到村社建设开展具体有用的主人翁行为。

主持人：乡村建设对资金的需求往往较大，无论是政府财政支持，还是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投入，都发挥着重要作用。您认为，各地如何进一步拓展资金来源，进行“巧而微”的建设？

何慧丽：在政府财政项目作为主导力量投入乡村建设的情况下，各银行业务下沉乡村。此外，各地在进一步拓展资金来源进行“巧而微”的建设过程中，我注意到村庄乡贤群体的力量。因为一般村庄中，在外打工者、有所成就的创业者、在外当干部或教师的人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可以打造乡愁概念，进行低成本、高效率的村庄孝亲、康养、养老建设试验。河南灵宝罗家村“上善堂”村级养老中心，就经历了由一个村集体经济带动、外来乡贤协助、政府项目支持的“巧而微”的建设过程。

潘家恩：可以把招商引资跟乡村建设结合，引入多方来源，不同规模的资本。在这种情况下，应该是有为政府，加上有效市场，再加上有机社会。有为政府就是政府一定得有所作为，把招商引资的动力和热情，变成农村中的招才引智。有效市场就是必须考虑到产业的问题，考虑到有市场逻辑，投资要回报，但这个回报不能是单一的利益最大化、经济最大化，还要考虑社会效益和联农带农。有机社会就是说，乡村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在乡村建设过程中，要把社会力量动员起来。在落实“大学毕业生到乡、能人回乡、农民工返乡、企业家人乡”的基础上，再加上市民下乡、专家兴乡，让乡村建设充满活力。

有“我”的城乡融合模式是值得推广的，不只是农民或者村干部干，而是把各类人才吸引到农村去，大家一起来干

主持人：数字乡村是乡村振兴的战略方向之一。在数字化转型的时代浪潮中，您认为，数字乡村建设可以从哪些方面发力，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何慧丽：数字乡村建设可以在这几方面发力，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在经济发展方面，数字乡村建设将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数字信息和通信技术可以给农村地区的中小企业、微型企业、家庭企业和自营职业者带来好处，也让更多农民通过互联网社交媒体掌握生活技能或增加经济创收的机会，这些都将修复、维护乃至进一步刺激乡村经济。在社会包容和生活质量提升方面，数字乡村技术的一系列方法可以改善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弥合城乡差距，提升社会对于乡村文化的理解与包容。同时，借助网络传播渠道，村民生活、乡村文化将更为有效地传播，提升社会对于农村的关注、关心与理解。

在开创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方面，数字技术加深农村居民参与活动以及参与过程的民主程度，数字乡村建设助推了高效、快捷、简便的现代

乡村社会治理体系，有利于乡村与城市融合发展；在带来知识共享的同时也提高地方文化的适应力，支持农村社区“以文化人”的德治和自治发展，增强村庄社区内在治理的复原力，提升乡村社区的治理弹性。

黄波：数字乡村建设可以从乡村治理现代化和数字化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两个方面发力。将乡村相关信息通过数字化平台建设，实现有效汇总和监控，提升乡村治理能力与效率。更为重要的是数字乡村建设通过电商直播、微视频宣传等方式，实现了乡村小产业与大市场的对接，生产者与消费者的直接互动，能实现乡村产业的提质升级。

潘家恩：一提起数字乡村，很多人想到的就是直播带货、电商平台，这远远不够。因为数字是一种变革，涉及整个社会的方方面面。电商直播我们姑且把它认为是一种农业的数字化，但是从农业的数字化到三农的数字化，还包括很多其他内容，农民怎么能够在这个数字化过程中让自己变得自信起来，农村怎么数字化，让村庄成为越来越多人能够共建、共治、共享、共创的地方，这个过程其实就是用三农数字化的方法来“弯道超车”。

主持人：城乡融合发展是乡村振兴的必由之路。您认为，在推动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中，乡村建设还有哪些创新路径？

黄波：推动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首先还是盘活要素，创新乡村资源的市场化要素配置机制。在调研中，我发现有些村庄存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同时乡村建设又缺少三产业空间。在浙江一些地方，采取租赁或入股等方式盘活了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也为乡村建设解决了产业发展空间问题。其次需要精准服务，创新财税金融等政策。例如，一些地方允许村集体承建农村中小型项目，不仅调动了农民积极性，还有效推动了村集体经济的壮大。

潘家恩：近年来全国范围内返乡群体规模日益扩大，返乡人才如何“留得住”且“用得好”，是需要深入思考且及时应对的重大问题。为顺应城乡融合需要，我们既要“为主动下乡开扇门”和“为就地建乡搭平台”，还要未雨绸缪地为“被动返乡留条路”。建议一方面及时补齐教育、医疗、供应链等制约返乡短板，解决各类群体回乡后的生产和生活问题，改善让返乡群体“宜居宜业”的要素保障；另一方面出台相关政策，既构建有利于市民下乡与本地村民“共建共治共享”的创新机制，鼓励其与村集体经济、村民等构建利益共同体，同时“化被动为主动”地进行各类返乡人才转化，更好地发挥“三农”“压舱石”作用。

另外，2021年福建省屏南县开展的“我在屏南有亩田”、2022年重庆市巴南区开展的“我在鱼池有亩田”等特色活动，不仅唤醒了沉睡的闲置土地，同时调动生产者和消费者两方面的积极性，带动农村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返乡青年、新型经营主体等参与其中，有效促进消费者与生产者共担风险共享收益，同时有效发挥农业的多功能性，提升了土地价值。这种有“我”的城乡融合模式是值得推广的，不只是农民或者村干部干，而是把各类人才吸引到农村去，大家一起来干。

主持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是一项长期任务、系统工程，要做好科学合理的设计和规划，稳扎稳打，要落实为农民而建的要求，充分调动广大农民参与，还要立足资源禀赋，因地制宜，分类推进，不断创新乡村建设的路径，从而让希望的田野更有活力，让农民的生活更加幸福。感谢三位专家做客《对话》栏目，带来精彩观点！